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ragon K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龍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93)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龍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鍾翎昌博士（「鍾博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起生效。

鍾博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鍾博士，四十八歲，在貿易、機構融資、科技應用及人力資源管理方面擁有逾十七年經驗。彼曾任職於多家機構，包括科技、媒體及電訊公司。彼自二零零四年起曾擔任香港國際網絡電視台董事，並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五年，曾擔任中國瀧基生物能源科技（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鍾博士自二零二一年六月起擔任環球戰略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07）（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博士於二零一二年獲得皇家白禮頓大學（Queen's University of Brighton）博士學位。

鍾博士將就其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初步為期一年，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起生效。彼之董事職務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接受重選。鍾博士有權收取年薪120,000港元，該薪酬金額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其經驗及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以及本公司的表現及現行市況後釐定及批准。薪酬委員會每年而董事會將不時參考其職責及表現檢討該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鍾博士(i)於最近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i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具有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並無任何關係；(iii)並無擔任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公司任何職位；及(iv)並不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股份權益。就上述委任鍾博士而言，概無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亦無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鍾博士獲委任。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鍾博士已獲委任為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主席、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起生效。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上市發行人的董事會須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審核委員會應由GEM上市規則第5.28條規定的最少三名非執行董事成員組成。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34條，薪酬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且獨立非執行董事應佔多數。

於李耀強先生（「**李先生**」）及王靜安先生（「**王先生**」）在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後，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成員人數少於GEM上市規則第5.05(1)及5.28條所規定的三名，且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並非由大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本公司正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6及5.33條盡力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該等空缺，並預期於李先生及王先生退任生效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完成。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龍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申太菊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申太菊女士（主席）；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聯東先生及鍾翎昌博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dragonkinggroup.com 內刊登。